

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

2、预计的经营业绩：同向上升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约 20%—30%	盈利：人民币 40,906.18 万元
	盈利：约人民币 49,087.42 万元— 53,178.03 万元	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约人民币 1.15 元—1.25 元	盈利：人民币 1.04 元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公司 2017 年半年度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同向上升，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是：

原料药业务板块盈利能力持续改善并保持快速增长；处方药领域业务销售保持稳定增长；资金及资产管理进一步优化，财务费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减少，促使公司 2017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及营业利润持续稳定增长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数据仅为公司财务总部初步核算的结果，未经审计机构审计；

2、具体的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7 月 12 日